

证券代码：300513

证券简称：恒泰实达

公告编号：2018-051

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购买房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1、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泰实达”或“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所需，拟购买北京市海淀区绿地中央广场项目 5 号楼第 3 层、第 4 层、第 9 层、第 10 层、第 11 层，总建筑面积暂定 7,553.27 平米，总金额 240,882,915 元（最终面积以商品房现房买卖合同中实测约定面积为准，房屋价款按实测面积据实结算，多退少补），以及海淀区绿地中央广场项目 5 号楼地下二层产权车位总金额 2,875,000 元。以上认购的房屋及车位以下合称“该等房屋”。本次购买该等房屋交易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243,757,915 元，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。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购买房产的具体事宜（包括但不限于签订房屋转让协议、款项支付、产权交割等）。

2、本次购买房产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绿地集团北京京浩置业有限公司
- 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法人独资)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欧阳兵
- 4、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安河路 22 号

5、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；物业管理；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6、绿地集团北京京浩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交易标的为北京市海淀区绿地中央广场项目 5 号楼第 3 层、第 4 层、第 9 层、第 10 层、第 11 层及海淀区绿地中央广场项目 5 号楼地下二层产权车位。该等房屋目前处于由预售转为现房销售的相关手续办理过程中，具体办理时间以相关行政机关为准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标的价格

该等房屋购房总价款为人民币 243,757,915 元（大写：贰亿肆仟叁佰柒拾伍万柒仟玖佰壹拾伍元整），最终按照实测面积据实结算。

2、付款方式

在签署认购合同之日起三日内支付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0%；在签署认购合同之日起三个月内支付为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30%；采用一次性付清或银行按揭贷款的方式支付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50%。

3、合同生效

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五、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

随着公司业务持续扩张，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需要，目前公司办公场所亟待改善，进一步与公司发展匹配。

公司本次拟购置房产，首先是整合办公资源，构建更强大的公司技术研发中心，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、产品创新能力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发展。其次，新购置房产有利于显著改善办公环境，也有助于提高公司未来人才引进和业务发展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目标顺利实现。再次，本次购置房产事项完成后，公司将增加房屋类固定资产，有助于优化固定资产配置，有利益公司资产保值增值。

公司按照市场价格与出售方进行协商后确定本次交易标的定价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,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购买该项房产符合公司长远利益,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;
- 2、购置房产相关协议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28日